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太湖流域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的太湖流域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水文巡测基地设施设备改建水文监测船购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太湖流域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水文巡测基地设施设备改建水文监测船购置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6人，营业收入为17395.1万元，资产总额为63455.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司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411837155311H	注册资本:	63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北区) 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所门类	制造业
成立日期	1979年01月01日	行业	船舶及相关装置制造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No. 20231478

证书

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司:

你单位被认定为2023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有效期为2023年至2026年。

特发此证。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